证券代码:603090 证券简称:宏盛股份 公告编号:2021-036

无锡宏盛换热器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全资子公司增资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无锡宏盛换热器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详见公司2021年8月21日发布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1-034)。

截止目前,公司已对无锡宏盛换热系统有限公司完成注册资本的工商变更登记及章程的备案手续,并取得了无锡市滨湖区行政审批局换发的营业执照,相关信息如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211MA26A9H11A
名称:无锡宏盛换热系统有限公司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立新
注册资本:20000万元整
成立日期:2021年06月17日
经营期限:2021年06月17日至长期
住所:无锡市滨湖区马山梁康路8号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通用设备制造(不含特种设备制造);专用设备制造(不含许可类专业设备制造);气体、液体分离及纯净设备制造;制冷、空调设备制造;液压动力机械及元件制造;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泵及真空设备制造;气体压缩机械制造;气体、液体分离及纯净设备销售;制冷、空调设备销售;泵及真空设备销售;气体压缩机械销售;汽车零配件零售;汽车零配件批发;通用设备修理;对外承包工程(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特此公告。

无锡宏盛换热器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9月3日

证券代码:603306 证券简称:华懋科技 公告编号:2021-073

华懋(厦门)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华懋(厦门)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公司第三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公司2020年度业绩未达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第三次解锁条件,公司将回购注销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公司已按《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于2021年8月10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回购注销激励对象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172.05万股, 公司总股本由308,740,206股变更为307,019,706股。公司注册资本由308,740,206元减少为307,019,706元。并对《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进行修订。

目前,公司已完成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及修改后的《公司章程》备案手续,并取得了厦门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登记相关信息如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50200612046130C
名 称:华懋(厦门)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类 型:法人商事主体【股份有限公司(中外合资、上市)】
法定代表人:袁晋清
经营范围: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化纤织造加工;其他非家用纺织制成品制造;运动防护用具制造;非医用日用防护口罩生产;医用防护口罩生产;其他未列明医疗设备及器械制造。(以上经营项目不含外商投资准入特别管理措施范围内的项目)
注册资本:人民币叁亿零柒佰零壹万玖仟柒佰零陆元整
成立日期:2002年05月16日
营业期限:自2002年05月16日至长期
住所:厦门市集美区后溪镇苏山路69号
特此公告。

华懋(厦门)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9月3日

证券代码:603758 证券简称:秦安股份 公告编号:2021-076

重庆秦安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份回购进展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庆秦安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7月1日召开了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2021年7月19日召开了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公司本次回购的股份总额不高于900万股(含),不低于450万股(含);回购股份的价格为不超过8.8元/股;回购期限为自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6个月内。详见公司于2021年7月2日公告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56)。

公司严格遵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相关规定,未在下列期间回购股份:

(一)本公司定期报告、业绩预告或者业绩快报公告前10个交易日内;
(二)自可能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后2个交易日内;
(三)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情形。

2021年8月,因公司披露2021年半年报窗口期限制交易及股价高于回购价格,公司未实施股份回购。截至2021年8月31日,公司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0股。公司将密切关注市场行情、公司股票价格变化,充分利用既有回购计划的回购数量额度。

公司后续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试行)》、《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实施股份回购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重庆秦安机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9月3日

证券代码:002502 证券简称:鼎龙文化 公告编号:2021-051

鼎龙文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鼎龙文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杭州鼎龙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州鼎龙”)的通知,获悉其所持有的公司部分股份办理了解除质押手续,具体情况如下:

一、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解除质押的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起始日	解除日期	质权人
杭州鼎龙	是	47,316,222	40.00%	5.14%	2019年2月18日	2021年9月1日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和睦支行
合计	-	47,316,222	40.00%	5.14%	-	-	-

二、股东股份累计质押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杭州鼎龙及其一致行动人龙学勤先生所持公司股份累计质押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本次解除质押前质押股份数量(股)	本次解除质押后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股)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股)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杭州鼎龙	118,290,557	12.86%	118,290,557	70,974,335	60.00%	7.71%	0	0%	0	0%
龙学勤	33,099,900	3.60%	0	0	0%	0%	0	0%	24,824,925	75.00%
合计	151,390,457	16.46%	118,290,557	70,974,335	46.88%	7.71%	0	0%	24,824,925	30.87%

三、其他相关情况说明

1、公司控股股东的股份质押事项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公司治理、业绩补偿义务履行等产生影响,也不会导致公司的控制权发生变化。

2、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杭州鼎龙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存在被冻结或拍卖等情形,也不存在平仓风险或强制过户风险。

四、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证券质押登记证明(部分解除质押登记)》;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质押明细。

特此公告。

鼎龙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九月三日

证券代码:605296 证券简称:神农集团 公告编号:2021-028

云南神农农业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1年9月2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云南省昆明市盘龙区东风东路23号昆明恒隆广场办公楼39层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8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360,236,648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90.0076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公司董事长何祖训先生主持。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及表决方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6人,出席6人;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董事会秘书蒋宏出席本次会议;副总经理何乔关、副总经理张晓东列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2021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60,230,148	99.9981	6,500	0.0019	0	0.0000

2、议案名称:关于修订《云南神农农业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60,219,912	99.9953	8,936	0.0024	7,800	0.0023

3、议案名称:关于修订《云南神农农业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60,219,912	99.9953	8,936	0.0024	7,800	0.0023

4、议案名称:关于修改公司章程并办理变更备案登记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60,219,912	99.9953	8,936	0.0024	7,800	0.0023

5、议案名称:关于2021年董事(非独立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0,820,168	99.7838	15,636	0.1441	7,800	0.0721

6、议案名称: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60,224,112	99.9965	12,536	0.0035	0	0.0000

(二)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7、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7.01	关于选举顾灿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360,199,079	99.9895	是

(三)现金分红分段表决情况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持股5%以上普通股股东	349,393,044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持股1%-5%普通股股东	10,805,968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持股1%以下普通股股东	31,136	82.7293	6,500	17.2707	0	0.0000
其中:市值50万以下普通股股东	31,136	82.7293	6,500	17.2707	0	0.0000
市值50万以上普通股股东	0	0.0000	0	0.0000	0	0.0000

(四)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2021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0,837,104	99.9400	6,500	0.0600	0	0.0000
5	关于2021年董事(非独立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10,820,168	99.7838	15,636	0.1441	7,800	0.0721
6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10,831,068	99.8843	12,536	0.1157	0	0.0000
7.01	关于选举顾灿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0,806,035	99.6535	0	0.0000	0	0.0000

(五)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上述议案中第4项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

2、议案1、5、6、7为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

3、第5项议案涉及关联股东何祖训、何乔关及其一致行动人何月斌、何宝见、云南正道投资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分别持有公司股份200,782,039股、46,334,317股、30,889,544股、30,889,544股、40,497,600股,持股数合计占公司总股本的87.30%)的回避表决,议案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2以上通过;

4、其他议案为普通决议事项,由出席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半数以上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
律师:范玲莉、杨淞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关于云南神农农业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云南神农农业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9月3日

证券代码:002249 证券简称:大洋电机 公告编号:2021-064

股东关于减持中山大洋电机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超过1%的公告

股东鲁楚平先生及鲁三平先生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山大洋电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控股股东鲁楚平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鲁三平先生减持公司股份的通知,鲁楚平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鲁三平先生于2020年11月26日、2021年9月1日和2021年9月2日以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27,486,2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16%。本次减持后,鲁楚平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彭惠女士、鲁三平先生、熊杰明先生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比例已低于30%,但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

截至2021年9月2日,公司控股股东鲁楚平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704,040,052股,持股比例29.76%。

具体情况如下:

1.基本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1	鲁楚平		
住所	广东省中山市东区新兴花园翠园街XX号XXX房		
信息披露义务人2	鲁三平		
住所	广东省中山市西区金华南路2号广浩华庭XX幢XXX房		
权益变动时间	2020年11月26日及2021年9月1-2日		
股票简称	大洋电机	股票代码	002249
变动类型(可多选)	增加□ 减少√	一致行动人	有√ 无□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是√ 否□	
2.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股份种类	减持股数(股)	减持比例(%)	
A股	27,486,200	1.16%	
合 计	27,486,200	1.16%	
本次权益变动方式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		
3.本次变动前后,投东者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上市公司权益的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鲁楚平	合计持有股份	640,992,852	27.10%	621,506,652	26.27%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24,773,213	5.27%	140,762,013	5.95%
	有限售条件股份	516,219,639	21.82%	480,744,639	20.32%
鲁三平	合计持有股份	22,591,400	0.96%	14,591,400	0.62%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22,591,400	0.96%	14,591,400	0.62%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00%	0	0.00%
彭惠	合计持有股份	48,090,000	2.03%	48,090,000	2.03%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2,022,500	0.51%	12,022,500	0.51%
	有限售条件股份	36,067,500	1.52%	36,067,500	1.52%
熊杰明	合计持有股份	19,852,000	0.84%	19,852,000	0.84%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4,963,000	0.21%	4,963,000	0.21%
	有限售条件股份	14,889,000	0.63%	14,889,000	0.63%
合计持有股份		731,526,252	30.92%	704,040,052	29.76%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64,350,113	6.95%	172,338,913	7.29%
有限售条件股份		567,176,139	23.98%	531,701,139	22.48%
4.承诺、计划等履行情况					
本次变动是否为履行已作出的承诺、意向、计划	是√ 否□ 1、公司于2020年9月26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股份减持计划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0-054),公司控股股东鲁楚平先生之一致行动人鲁三平先生拟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32,591,400股,减持比例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38%。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的,将于该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15个交易日之后的六个月内进行,在任意连续90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将于该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3个交易日之后的六个月内进行,在任意连续90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2%。 上述减持计划期限已于2021年4月25日届满。减持期限内,鲁三平先生通过集中竞价万式共计减持公司股份18,000,000股。 2、公司于2021年7月1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1-050),公司控股股东鲁楚平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鲁三平先生拟合计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70,965,900股,减持比例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3%。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的,将于该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15个交易日之后的六个月内进行,在任意连续90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将于该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3个交易日之后的六个月内进行,在任意连续90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2%。 截至2021年9月2日, 鲁楚平先生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共计减持公司股份19,486,200股,减持计划尚未全部实施完毕。				
本次变动是否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本所业务规则等规定的情况	是□ 否√				
5.被限制表决权的股份情况					
按照《证券法》第六十三条的规定,是否存在不得行使表决权的股份	是□ 否√				
6.备查文件					
1.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持股变动明细□ 2. 相关书面承诺文件□ 3. 律师的书面意见□ 4.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注:本报告书中如存在个别数据加总后与相关汇总数据存在尾差,均系数据计算时四舍五入造成。

特此公告。

信息披露义务人1:鲁楚平
信息披露义务人2:鲁三平
2021年9月3日

证券代码:002173 证券简称:创新医疗 公告编号:2021-091

创新医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创新医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于2021年9月2日召开了第十二次会议。本次会议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1年8月31日以书面形式发出。本次会议由陈海军董事长召集,应出席董事6名,实际出席董事6名。本次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董事就议案进行了审议、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一)会议以6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部分募集资金专户的议案》。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2021年9月3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关于注销部分募集资金专户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92)。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2021年9月3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二)会议以6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创新医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证券投资管理制度》。

《创新医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证券投资管理制度》详见2021年9月3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创新医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年9月3日

证券代码:002173 证券简称:创新医疗 公告编号:2021-093

创新医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结构性存款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创新医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7月5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决定根据实际情况,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对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60,000.00万元(含目前正在进行现金管理的部分募集资金)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适时购买安全性高,满足保本要求,产品发行主体能够提供保本承诺,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滚动使用,投资期限自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具体情况详见公司2021年7月6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80)。

一、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农业银行结构性存款产品的情况

2021年9月1日,公司全资子公司海宁康华医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康华医院”)与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海宁支行(以下简称“宁波银行海宁支行”)签订了单位结构性存款产品协议,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5,500.00万元认购了宁波银行2021年单位结构性存款211307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一)产品名称:2021年单位结构性存款211307产品;
(二)投资币种:人民币;
(三)预期年化收益率:3.40%或1.50%;
(四)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
(五)产品期限:180天;
(六)产品起息日:2021年9月3日;
(七)产品到期日:2022年3月2日;
(八)收益兑付日:2022年3月4日;
(九)产品存续期间:即收益计算期限,从起息日开始计算到实际到期日(包括起息日,不包括实际到期日)。
(十)本金及结构性存款产品收益计算
1、本结构性存款产品到期日,由宁波银行承诺全额返还结构性存款本金。
2、本结构性存款产品收益兑付日,由宁波银行承诺根据预设条件支付结构性存款收益。
3、当发生政策风险或其他不可抗力因素时,收益保证条款不适用。
4、收益获得条件:
(1)本结构性存款浮动利率根据外汇市场发布并由彭博公布的美元兑日元即期价格确定。如届时约定的参照页面不能给出产品说明书所需的价格水平,银行将本着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选择市场认可的合理价格水平计算。
(2)期初价格:北京时间起息日10时彭博页面“JPY CURNCY BFIX”公布的美元兑日元即期价格。如果届时约定的参照页面不能给出产品所需的价格水平,宁波银行本着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选择市场认可的合理价格水平进行计算。
(3)观察期间:北京时间起息日10时至到期日14时整个时间段。
(4)观察价格:观察期间内彭博页面“JPY CURNCY OR”公布的美元兑日元实时即期价格,如果届时约定的参照页面不能给出产品所需的价格水平,宁波银行本着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选择市场认可的合理价格水平进行计算。
(5)如观察期间,如果观察价格曾触碰或突破(期初价格-2.03,期初价格+2.03)的区间,该产品的收益率为(高收益)3.4%(年利率);如果观察价格始终位于(期初价格-2.03,期初价格+2.03)的区间,则该产品的收益率为(保底收益)1.5%(年利率)。
(6)上述汇率价格均取小数点后第2位。
5、结构性存款收益计算公式:
结构性存款收益=本金×预期年化收益率×实际天数÷365天
6、结构性存款收益示例:如康华医院期初投资金额5,500万元,到期时按以下公式计算产品收益(假设计息周期为180天):
产品收益=5,500万×3.40%×180÷365=922.191.78元
上述数据均为模拟数据,测算收益不等于实际收益,投资须谨慎。
(十一)本金及结构性存款收益兑付
1、本金支付:产品到期日,宁波银行向康华医院归还100%本金,并在到期日划转至康华医院指定账户。
2、收益支付:结构性存款收益兑付日,宁波银行向康华医院支付结构性存款收益,并在到期日后2个工作日内划转至康华医院指定账户。
(十二)结构性存款产品提前终止
宁波银行有权提前终止本结构性存款产品,并至少于提前终止日前1个工作日通过本行网站(www.nbcb.com.cn)、营业网点或宁波银行认为适当的其他方式、地点进行公告。提前终止日后3个工作日(为人民币及挂钩标的相关工作日)内将康华医院本金及产品实际存续期内收益划入康华医院指定账户。提前终止日至资金实际到账日之间,康华医院资金不计收益。康华医院实际持有到期收益率需根据产品实际运作情况计算,宁波银行承诺根据预设条件支付结构性存款收益。
(十三)主要风险说明
本结构性存款产品的投资风险包括但不限于以下风险:
1、货币风险:当结构性存款产品交易用外币标价或者用非本币标价时,外币汇率的波动会给康华医院的金融投资带来收益或者造成损失。所以康华医院应该考虑到汇兑损失的风险。
2、流动性风险:一项结构性存款产品交易在没有对于手方的允许下,一般不允许被受让、转让或者终止,而交易对于本不会以法律或者合约的形式事先约束自己而允许康华医院受让、转让或者提前终止有关交易。因此康华医院通常不能在设定的到期日之前与宁波银行就结构性存款产品进行清算。
3、市场风险:康华医院在资金及金融衍生产品交易中的损益与金融市场、商品市场的价格、利率和指数相关联。这些价格、利率和指数的变化有可能很迅速并且幅度很大,因此有可能给康华医院带来投资收益的损失。
4、提前到期及到期日顺延风险:
在本结构性存款存续期内,宁波银行有权在特定情况下提前终止,一旦产品被提前终止,康华医院可能面临不能按预期期限获得预期收益的风险。
如果在存续期内出现挂钩标的市场中断事件,而无法正常获取其价格时,则相关标的的观察日按约定条款会分别向后顺延这将导致本结构性存款产品实际期限的延长。
(十四)关联关系说明
公司与宁波银行海宁支行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投资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财务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进展情况,一旦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公司审计监察部门负责对所购买理财产品的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并向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报告。
3、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其投资理财产品的情况进行定期或不定期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披露理财产品及相关投资品种的损益情况。
三、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 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通过适度的低风险理财投资, 可以提高公司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
四、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未到期情况
截止本公告日, 公司及子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结构性存款产品未到期的总金额为56,500.00万元,除本次购买结构性存款产品外,其他未到期情况如下:
2021年5月31日,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诸暨市支行签订了结构性存款产品及风险和客户权益说明书,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51,000.00万元认购了中国农业银行“汇利丰”2021年第5185期对公定制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产品起息日:2021年6月2日,产品到期日:2022年4月6日(详见公司2021-066号公告)。
五、备查文件
1、结构性存款产品购买的相关凭证。
特此公告。

创新医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年9月3日

证券代码:002932 证券简称:明德生物 公告编号:2021-090

武汉明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武汉明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8月11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20,000.00万元(含)人民币的闲置募集资金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保本型的银行理财产品或定期存款、结构性存款,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在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滚动使用。此议案于2021年8月27日在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上审议通过(内容详见2021年8月28日刊登在指定媒体和巨潮资讯网上的《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87)。

一、本次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近日,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以下简称“工商银行”)签订理财产品协议,使用合计1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

二、理财产品主要内容

中国工商银行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专户型2021年第257期M款
1、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
2、产品期限:61天
3、预期年化收益率:1.05%+2.35%×N/M(1.05%、2.35%均为预期年化收益率,其中N为观察期内挂钩标的小于汇率观察区间上限且高于汇率观察区间下限的实际天数,M为观察期实际天数。客户可获得的预期最低年化收益率为:1.05%,预期可获最高年化收益率为:3.40%,测算收益不等于实际收益,请以实际到期收益率为准。)
4、起息日:2021年9月3日
5、产品到期日:2021年11月3日
6、认购资金总额:人民币10,000万元
7、产品风险评级结果:PR1级
8、资金来源:公司闲置募集资金
9、公司与工商银行无关联关系。
10、相关风险
(1)产品本金及收益风险:本产品有投资风险,风险评级为PR1、PR2、PR3的产品只保障本金及最低预期年化收益,风险评级为PR4、PR5的产品只保障本金,所有产品均不保证最高预期年化收益,您应充分认识投资风险,谨慎投资。
(2)市场风险:投资者的收益与挂钩指标在观察期内的表现挂钩,若观察期内挂钩指标波动幅度较大,以致曾达到或曾突破预设区间上限或下限,则投资者仅能获得较低收益水平。
(3)利率风险:在本产品存续期内,如果市场利率大幅上升,本产品的年化收益率不随市场利率上升而提高,投资者获得的收益率将有可能低于实际市场利率。
(4)流动性风险:本产品的本金及收益将在产品到期后一次性支付,且产品存续期内不接受投资者提前支取,无法满足投资者的流动性需求。
(5)产品不成立风险:投资者投资本产品可能面临产品不成立风险,即产品说明书中约定:如募集规模低于10,000万元,中国工商银行有权宣布本产品不成立;在产品起始日之前,如时常发生剧烈波动,经中国工商银行合理判断难以按照原产品说明书约定向投资者提供本产品时, 中国工商银行有权宣布本产品不成立。此时,投资者应积极关注中国工商银行相关公告,及时对退回资金进行再投资安排,避免因误认为结构性存款产品按原计划成立而造成投资机会损失。
(6)信息传递风险:中国工商银行将按照本产品说明书的约定进行产品信息披露,投资者应充分关注并及时查询工商银行披露的本产品相关信息。投资者预留的有效联系方式发生变更的,亦应及时通知中国工商银行。如投资者未及时查询相关信息,或预留联系方式变更未及时通知工商银行导致在其认为需要时无法及时到投资者的, 可能会影响投资者的投资决策, 由此产生的损失和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7)不可抗力风险:自然灾害、战争等不能预见、不能避免、不能克服的不可抗力事件或系统故障、通讯故障、电力中断、投资市场停止交易等意外事件或金融危机、国家政策变化等情形的出现可能对本产品的产品成立、投资运作、资金返还、信息披露、公告通知造成影响,甚至可能导致本产品收益降低乃至本金损失。对于由不可抗力及意外事件风险导致的任何损失,投资者须自行承担,中国工商银行对此不承担任何责任。
(8)法律法规与政策风险:本产品均根据现行有效的法律法规与政策设计。如相关法律法规或国家宏观政策发生变化,本产品可能会因此受到一定影响。
(9)信用风险:在中国工商银行发生信用风险的极端情况下,如被宣告破产等,本产品的本金与收益支付将受到影响。

三、公司风险控制措施

(1)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额度内资金只能投资期限不超过十二个月保本型的银行理财产品或定期存款、结构性存款,不得用于证券投资,不得购买以无担保债券为投资标的的银行理财产品。
(2)公司财务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独立董事应当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检查,以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核查为主。
(4)公司监事会应当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
(5)公司将依据深交所的相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理财产品的购买以及损益情况。

四、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投资理财产品是在确保公司日常运营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不影响公司募投项目投资进展,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有利于提高公司募集资金的资金使用效率和收益,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五、截至本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公司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

序号	签约方	产品名称	资金来源	金额(万元)	起息日	到期日	是否赎回	投资收益(元)
1	招商银行	招行结构性存款CWH01741	自有资金	4,000	2020年8月7日	2020年11月6日	是	274,246.58
2	工